

## 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## 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会议”）于2024年10月29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参加监事3名，实际参加监事3名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方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## 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曹志伟先生主持，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##### 1、关于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《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76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、弃权都是零票。

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##### 2、关于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

公司将以2024年第三季度利润分配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

数，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.62 元（含税）。若按照公司截至 2024 年 10 月 29 日的总股本 1,463,502,683 股，分配现金红利总额为 23,708.74 万元，占 2024 年第三季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30.15%。除此之外，公司不进行其他形式分配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《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第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78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、弃权都是零票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4 年 10 月 29 日